

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

粤公养函〔2023〕586号

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关于国道 G358 线平远 黄沙至石塘子段灾毁恢复重建工程 方案设计的审查意见

梅州市公路事务中心：

报来《梅州市公路事务中心关于审查国道G358线平远黄沙至石塘子段灾毁恢复重建工程方案设计的请示》（梅市路〔2023〕222号）悉。经现场核实并组织业内专业技术单位咨询研究，审查意见如下：

一、工程概况

国道G358线平远黄沙至石塘子段位于梅州市平远县八尺镇，总体呈由北往南走向。路段起于黄沙村，起点桩号K502+500，终至石塘子，终点桩号K505+500；路线全长3km。

受2023年第9号台风“苏拉”和第11号台风“海葵”等汛期持续强降雨侵袭，路段上下边坡发生多处滑塌。现状路况已严重影响途经车辆和当地人民群众正常的生产生活出行，急

需实施灾毁恢复重建工程。

二、技术等级标准

路段全线二级，双向两车道，设计时速40km，路基宽13.5m，沥青混凝土路面宽12m。本工程维持既有技术等级标准。

三、主要工程内容

新建路肩挡土墙，锚杆格梁、人字骨架，挂网植草，挖除重建破损路面，植草绿化及防排水工程，等。

四、路基工程

(一)原则同意K502+500-K502+530段右侧路堑边坡分台阶清方卸载后，采用挂网植草防护。具体如下：边坡共分两级；其中，第一级坡高10m，坡率1:1，平台2m；第二级坡高10m，坡率1:1。

(二)原则同意K502+580-K502+680段左侧弃土场进行防护及整平绿化。

(三)原则同意K502+740-K502+920段左侧路堑边坡分台阶清方卸载后，采用锚杆格梁+人字骨架+喷播植草防护。具体如下：边坡共分4级；其中，第一级坡高10m，坡率1:1，平台宽2m，采用锚杆格梁+喷播植草防护；第二级坡高10m，坡率1:1，平台宽2m，采用锚杆格梁+喷播植草防护；第三级坡高10m，坡率1:1.25，平台宽2m，采用人字骨架+喷播植草防护；第四级坡高10m，坡率1:1.25，喷播植草防护。

(四)原则同意K503+080-K503+160段右侧路堑边坡分台阶

清方卸载后，采用锚杆格梁+喷播植草防护。具体方案如下：边坡共分两级；其中，第一级坡高10m，坡率1:1，平台宽2m，采用锚杆格梁+喷播植草防护；第二级坡高10m，坡率1:1，喷播植草防护。

（五）原则同意 K503+420-K503+520 段左侧、K505+180-K505+500段左侧路堑边坡分台阶清方卸载后，采用锚杆格梁+喷播植草防护。具体如下：边坡共分4级；其中，第一级坡高10m，坡率1:1，平台宽2m，采用锚杆格梁+喷播植草防护；第二级坡高10m，坡率1:1，平台宽2m，采用锚杆格梁+喷播植草防护；第三级坡高10m，坡率1:1，平台宽2m，采用锚杆格梁+喷播植草防护；第四级坡高10m，坡率1:1.25，喷播植草防护。

（六）原则同意K503+440-K503+580段右侧路堑边坡分台阶清方卸载后，采用锚杆格梁+喷播植草防护。具体如下：边坡共分3级；其中，第一级坡高10m，坡率1:1，平台宽2m，采用锚杆格梁+喷播植草防护；第二级坡高10m，坡率1:1，平台宽2m，采用锚杆格梁+喷播植草防护；第三级坡高10m，坡率1:1，喷播植草防护。

（七）原则同意K504+000-K504+200段右侧路堑边坡分台阶清方卸载后，采用锚杆格梁+喷播植草防护。具体方案如下：边坡共分两级；其中，第一级坡高10m，坡率1:1，平台宽2m，采用锚杆格梁+喷播植草防护；第二级坡高10m，坡率1:1，采用锚杆格梁+喷播植草防护。

(八)原则同意K504+060-K504+200段左侧路堑边坡清除浮土后,采用锚杆格梁+喷播植草防护。具体如下:边坡1级,坡高10m,坡率1:1。

(九)原则同意K505+090-K505+250段右侧路堑边坡分台阶清方卸载后,采用锚杆格梁+喷播植草防护。具体如下:边坡共分3级;其中,第一级坡高10m,坡率1:1,平台宽2m,采用锚杆格梁+喷播植草防护;第二级坡高10m,坡率1:1,平台宽2m,采用锚杆格梁+喷播植草防护;第三级坡高10m,坡率1:1.25,采用人字骨架+喷播植草防护。

五、路面工程

(一)原则同意K502+580-K502+680段左侧弃土场整平绿化后,采用22cm厚C35水泥混凝土面层+12cm厚石屑垫层新建路面。

(二)原则同意K502+800-K502+990段采取铣刨原沥青路面上面层5cm后,喷洒一层改性乳化沥青粘层,回填5cm改性沥青混凝土GAC-13进行路面修复。

六、排水工程

(一)原则同意路段中7处路堑边坡进行削坡卸载后,增设急流槽。

(二)原则同意路段中8处路堑边坡堑顶增设截水沟。

(三)原则同意路段中7处路堑边坡削坡卸载后,增设平台截水沟。

(四)原则同意K502+580-K502+680段左侧弃土场新建边

沟。

七、交通安全设施

应按照《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第4部分：作业区（GB5768.4-2017）》等业内规范标准，完善设计。

八、方案设计概算

上报推荐方案设计概算1717.57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简称“建安费”）1500.2万元。经审查，核减方案设计概算96.35万元，其中核减建安费14.45万元；核定工程方案设计概算1621.22万元，其中建安费1485.75万元。

九、资金来源

依规申请2023年-2024年增发国债支持普通国道粤境段灾后恢复重建和提升防灾减灾能力专项资金，其余差额费用由地方自筹。

十、工程管理

主要包括两方面如下：

（一）大力推动前期工作

请组织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按本审查意见，抓紧编制施工图设计文件，把牢设计质量关。同时，尽快开展其他相关前期准备，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认真实施工程质量、安全和造价管理。

（二）及时报送相关数据信息

请组织建设单位通过《广东省公路养护管理信息平台—普

通公路养护专项工程管理子系统》，同步准确录入工程基本情况、设计审（查）批及实施进度等数据信息。

另外，请督促建设单位按照《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全省公路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数据动态更新账户体系名录的通知》（粤交基函〔2023〕695号）要求，尽快通过《自然灾害综合风险交通运输行业（公路水路）数据库》，补录本工程灾毁点（段）数据信息。

联系人：余浩杰，电话：020-87753920。

附件：国道G358线平远黄沙至石塘子段灾毁恢复重建工程
方案设计概算审查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交通运输厅，梅州市交通运输局。

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办公室

2023年11月15日印发
